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达华智能：关于公司董事、总裁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达华智能：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公司董事、总裁陈融圣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不低于600万股且不超过2000万股（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事项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方江涛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不低于100万股且不超过300万股（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事项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董事、总裁陈融圣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方江涛先生的通知，陈融圣先生、方江涛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的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增持情况

1、股东股份增持情况：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陈融圣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买入方式增持公司 2,663,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成交均价为 10.733 元/股。

方江涛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买入方式增持公司 1,092,5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成交均价为 11.89 元/股。

2、本次增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增持股份（股）	增持比例（%）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陈融圣先生	58,665,499	5.36	2,663,600	0.24	61,329,099	5.60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增持股份（股）	增持比例（%）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方江涛先生	76,765,185	7.01	1,092,550	0.10	77,857,735	7.11

（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误差）

二、后续增持计划

陈融圣先生、方江涛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持续看好，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敏感期除外）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适时增持公司股份。

陈融圣先生承诺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敏感期除外）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600 万股且不超过 2000 万股（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事项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方江涛先生承诺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敏感期除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100 万股且不超过 300 万股（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事项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三、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总裁陈融圣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方江涛先生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三）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部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继续关注陈融圣先生、方江涛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日